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 2022 年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建筑工人职业培训工作的相关说明

各设区市建委（建设局）、各备案培训机构：

4 月 29 日全省建设行业建筑工人技能培训管理办法宣贯及工作启动会议后，部分地市、备案培训机构对 2022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建筑工人职业培训工作开展存在疑问，现根据省建设厅《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实行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电子化的通知》（浙建人教函〔2021〕90 号）《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建筑工人职业培训考核实施办法》和我院《关于公布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建筑工人职业培训机构备案信息的通知》文件精神，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省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考核管理系统（<https://jngrm.zjjsrc.cn/>）已开通，全省建设行业建筑工人技能培训工作可即时开展，各备案培训机构工作开展前应登录管理系统以完善基本信息、培训收费信息等公开信息。

二、各地市、各备案培训机构应按照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行业建筑工人职业培训考核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做好组织实施、监管等各项工作。

三、各备案培训机构应充分吸取 2021 年省应急管理厅有关考试违法违规情况通报以及浙江卫视新蓝网《今日聚焦》栏目“职业技能等级认证乱象调查”违规情况的教训，加强管理，确保培训工作合规、有序开展。

四、在考评员现场实操技能考核试点及建设部考核题库、测试平台建设完毕前，全省安全生产知识、职业（工种）理论知识、实操技能考核仍按纸质化考试方式进行。

五、为更好推进现场实操技能考核，鼓励各备案培训机构牵头起草职业（工种）实操考核标准，由我院组织审定后推广全省应用，有意向的备案培训机构请与我院联系。

六、我院拟于 9 月份组织实施全省考评员培训及发证工作，以适应现场实操技能考核需要。

联系人：王楠，联系电话：0571-89968638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 7 月 11 日

